

## 欺凌防禦力 仍有待改進？

請同學細心閱讀：

### 背景

近年不時有校園欺凌的片段流出，箇中行為令人側目，雖然一度引起社會廣泛的討論，但事件的後續發展如何，乃至有否更有效的應對措施，大眾未必持續關注。不過，無論外國機構或本地機構的研究調查，均顯示香港的校園欺凌問題需要正視。面對校園欺凌，各界一直主張「零容忍」，可惜香港相關的數字仍然高企。

如針對措施難以張開保護傘，欺凌者會否有恃無恐，繼續欺凌同儕？受害者又會否為免遭到報復，因而啞忍、逃避，甚至採取「『寧』容忍」的消極心態？

遠至美國 1999 年的科倫拜校園槍擊案，近至日本愛子公主受到排擠欺凌，無一不顯示校園欺凌存在於世界各地。不少電影劇集以校園欺凌為題材，如 2019 年上映的《少年的你》便是以校園欺凌貫穿劇情，且於片尾呼籲民眾關注青少年的校園安全問題。

回到香港，曾有中學接連被揭發校園欺凌事件，引起社會廣泛討論，並增加對校園欺凌的關注。近年瀏覽社交媒體，偶爾會見到有關校園欺凌的片段流出，當中欺凌者的暴力程度更令人倒抽一口涼氣，大眾不禁聯想起香港的校園欺凌問題到底有多嚴重。

### 普遍度超平均值

從學校自願披露數字可見，在 2016/17 年度欺凌個案數字雖有所回落，但其後按年上升。整體來說，五年間校園欺凌數字的升幅近七成，反映香港校園欺凌的情況嚴重。另外，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在 2018 年發表的《跨國評估學生能力計劃》中指出，香港學生受到校園欺凌的普遍程度為 29.3%，遠高於平均水平。

香港城市大學社會及行為科學系副教授馮麗姝博士指出，香港的校園欺凌普遍是源自「反應型攻擊者」的數量非常多。馮教授把欺凌者及被欺凌者分為四類（詳見「不同類型的校園欺凌者」），從分類特徵中可以發現，欺凌者的出現大多歸因於自尊心作祟。例如，青少年的成長階段受到荷爾蒙的影響，令情緒起伏較大，容易變得敏感，因此一旦受到些微的言語或行為上的挑釁，在缺乏自信心的驅使下，便會以肢體欺凌作出回擊，反應型攻擊者因此應運而生。

## 受害者身心受創

除了身體上的傷害外，校園欺凌為受害者帶來的更多是心靈上的創傷。如欺凌者以受害者的家庭背景、樣貌身材甚或學業成績，進行言語欺凌，即使說者無意，但聽者不一定無心，令受害者的心靈受到打擊，造成自信心低下、朋輩聯繫感下降等問題。

若只是短期的心靈傷害，尚可透過不同的輔導進行調整，但欺凌情況持續，受害者的精神健康便會受嚴重影響。曾有一名男中學生被冤枉，其後更被「改花名」在整個年級流傳，該男生因受不住欺凌的壓力而選擇轉校，但其時他已經患上抑鬱和焦慮症，更對上學產生恐懼。可見，校園欺凌對受害者不只是阻礙自觀我的建立，長期的精神健康同樣受到影響。

## 預防為主未完善

對於校園欺凌，教育局一直秉持「零容忍」的態度，並有指引列明學校該如何處理。相關文件指出，校園欺凌事件發生後，教師介入調停，如有需要把受傷的學生送院，然後以「承責改進法」引導學生檢討自己的行為，其後以輔導工作為主。

有意見認為，香港現時處理校園欺凌的方式是以教育式預防為主，希望透過輔導、會面檢討等形式，使青少年意識到自身的偏差行為，從而作出改善。值得留意的是，上述機制的觸發點是有學生因遭到欺凌而受傷，其他欺凌行為，如言語欺凌、網絡欺凌等則未必具有充足條件啟動機制。

教育當局早在 2004 年已經為學校提供資源套，鼓勵學校制定校本措施以打擊欺凌。不過，正如上文提到，香港校園欺凌的數字直至近年仍然持續高企，甚至有惡化的跡象，原因何在？香港青年協會業務總監徐小曼回應相關議題時曾指出，單靠學校自願披露，實在難以得知真正的校園欺凌情況。

香港校園欺凌數字居高不下，有人歸因於監察力度不足。香港向來奉行應試教育，教師以課業為重心，即使察覺到學生之間發生狀況，也只能將處理欺凌的工作放在較後的次序。加上，香港現行的處理機制相對傾向作教育式的預防，包括價值觀教育、針對教師的培訓等，因而較少在處理實際情況方面着墨，例如提出阻嚇力較大的懲罰、對受害者的實質支援等。

欺凌問題雖在校園發生，但眾多原因當中，能看到家庭管教以至個人心態的因素影響。有指香港家長多採取專制式教育，以打罵為主要的管教模式，令青少年有樣學樣，欠缺對弱勢同儕的同理心，遂以欺凌作為建立自我形象和自尊感

的途徑。至於被欺凌的青少年，由於缺乏自信、自我評價較低，或會把遭受欺凌歸咎於自身，除了無助他們建立良好的人際關係，更會造成較低的自我形象。

### 強制呈報可借鑑?

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在 2019 年公布的問卷調查結果顯示，逾半成教師認同教育局應為欺凌者提供矯正課程，接近半成受訪教師同意當局須更新反欺凌指引，並加強支援教師處理校園欺凌。既然香港的反欺凌機制需要加強、再升級，那麼，當局會否考慮借鑑各地的做法，轉變以預防為主的處理方針？

以台灣為例，教育當局強制學校呈報校園欺凌事件。接到報告後，會成立「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」，並必須在三個月內完成調查，如若情況嚴重將交由檢察機關處理；其後將對涉事雙方進行持續的輔導工作，完成後亦須向教育當局呈報。

上述的反欺凌機制透明、嚴謹，學校難以用「校本自主」為由，拒絕外界介入，加上主要由第三方進行調查，因此台灣近年的校園欺凌問題改善不少。若香港採取類似措施，交由第三方處理事件，會否促使各界正視乃至更積極處理欺凌個案，還學生安全無憂的校園生活？



**表二 2015年各地學生自評被欺凌比率 (部分)**

國家/地區	香港	澳門	英國	日本	美國	南韓	台灣
比率	32.3%	27.3%	23.9%	21.9%	18.9%	11.9%	10.7%

■ 資料來源：聯合國教科文組織

## 不同類型的校園欺凌者

### 操控型攻擊者

- 注重自我利益，例如權力、操縱他人等
- 對自己有較主觀的看法
- 缺乏同理心

欺凌行為：言語/行為恐嚇、強索金錢或物品等

### 反應型攻擊者

- 注重自我利益，例如權力、操縱他人等
- 對自己有較主觀的看法
- 缺乏同理心

欺凌行為：喝罵、拳打腳踢等

*版權所有：信報通識*

閱讀完畢後，請到以下連結回應問題：

生活與社會閱讀篇章(7)：

<https://forms.gle/ze544K92ATXQp1VEA>

### 思考問題：

1. 你對欺凌行為有什麼觀感？
2. 有什麼原因促成欺凌行為？